公司代码:600255　　公司简称:鑫科材料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鑫科材料	600255	*ST鑫科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龙	娶玲玲
电话	0553-5847423	0553-5847323
办公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3号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3号
电子信箱	Zhlong119@163.com	yll@ahxinke.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063,296,704.59	3,134,386,839.91	-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1,104,812.56	1,179,930,353.84	4.3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59,084,625.14	980,927,557.52	5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375,126.22	61,104,719.16	-2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190,933.63	-18,077,01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50,560.71	-6,551,283.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8	5.72	减少2.0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5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5,87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霍尔果斯船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3	176,959,400	0	冻结	176,959,400
芜湖恒鑫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28,558,255	0	质押	28,000,000
赵文浩	境内自然人	0.72	12,967,900	0	无	0
胡春晖	境内自然人	0.66	11,850,203	0	无	0
李绍君	境内自然人	0.63	11,275,700	0	无	0
江伟雄	境内自然人	0.61	11,037,500	0	无	0
周启宝	境内自然人	0.61	11,000,000	0	无	0
桑勇	境内自然人	0.57	10,255,700	0	无	0
钱勇	境内自然人	0.50	8,920,000	0	无	0
江秋怡	境内自然人	0.48	8,682,45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霍尔果斯船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李瑞金女士与芜湖恒鑫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胡春晖、江伟雄、江秋怡系公司控股股东船山文化之监事,其余股东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121　　证券简称:阳谷华泰　　公告编号:2021-051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阳谷华泰	股票代码	3001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超	卢杰	
办公地址	山东省阳谷县清河西路399号	山东省阳谷县清河西路399号	
电话	0635-5106606	0635-5106606	
电子信箱	wango@yghuatai.com	info@yghuatai.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58,870,793.21	824,517,765.49	5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0,939,341.89	26,387,722.47	58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68,602,150.36	25,476,106.71	56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181,487.90	117,155,177.21	-35.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07	6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07	6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3%	1.63%	8.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98,982,732.42	2,306,090,924.11	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82,162,160.34	1,686,044,237.36	7.6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传华	境内自然人	27.07%	101,557,010	0	质押	56,320,000
尹月荣	境内自然人	9.12%	34,222,500	0	质押	14,490,000
王文博	境内自然人	4.72%	17,716,660	13,287,495	质押	9,7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71%	13,899,923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0%	11,264,745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2.90%	10,866,8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4%	8,420,570	0		
德邦基金-益安地风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德邦基金北京益安一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8%	8,183,14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新路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1%	7,167,526	0		
杨燕	境内自然人	1.68%	6,300,00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王传华、尹月荣、王文博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0年10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有关议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3.5亿元用于年产90000吨橡胶助剂项目,拟投入1.5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2020年10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有关议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9,550万元(含49,5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35,000万元用于年产90000吨橡胶助剂项目,拟投入14,55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1]388号),深交所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2020年09月29日	www.cninfo.com.cn
	2020年10月16日	www.cninfo.com.cn
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等相关事项	2021年01月23日	www.cninfo.com.cn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理等相关事项	2021年08月11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代码:600329　　公司简称:中新药业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新药业	600329	
S股	新加坡交易所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焦艳	谢希
电话	022-27020892	022-27020892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17号中新大厦	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17号中新大厦
电子信箱	zxyy600329@163.com	zxyy600329@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999,122,093.70	8,283,387,680.51	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43,844,318.57	5,808,408,894.46	4.0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640,421,324.94	3,290,436,575.50	1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2,548,368.85	323,462,335.02	4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4,974,234.80	322,189,531.02	3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883,945.76	304,615,906.50	2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6	5.83	增加1.8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2	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2	42.8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9,04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00	331,120,528	0	无	
PHILLIP SECURITIES PTE LTD	境外法人	3.427	26,515,450	0	未知	
ABN AMRO CLEARING BANK N.V.	境外法人	3.286	25,419,800	0	未知	
RAFFLES NOMINEES (PTE) LIMITED	境外法人	2.559	19,794,228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465	19,073,225	0	未知	
DBS NOMINEES PTE LTD	境外法人	2.457	19,009,740	0	未知	
CITIBANK NOMS S'PORE PTE LTD	境外法人	1.803	13,945,600	0	未知	
OCBC SECURITIES PRIVATE LTD	境外法人	0.939	7,263,200	0	未知	
黄阳旭	境内自然人	0.687	5,318,579	0	未知	
DBS VICKERS SECURITIES (S) PTE LTD	境外法人	0.678	5,246,5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股5%以上的股东为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达到42.800%,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中新药业　　编号:临2021-031号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日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8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2021年第六次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参加董事8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中国准则半年度报告全文、摘要以及国际准则的中期报告。

据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管理层所知,没有任何其他信息将致使该报告不确实或具有误导性。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临时公告2021-033号)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次调整公司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第三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1-034号)

根据《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因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分别调整为6.60元/股和18.59元/每股。鉴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因退休原因,2名激励对象(含原副总经理倪振国先生)因工作变动已离职原因,已不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5名激励对象授予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00,000股,本次回购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26%,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价格为6.60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减少至773,443,076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减少至773,443,076元。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公司董事李颜、王近、周鸿属于本次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1-035号)

经董事会审议,认为本次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等内容的修订为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所做的修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李颜、王近、周鸿属于本次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四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中新药业　　编号:临2021-032号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1年8月2日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8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2021年第三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无误,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次调整公司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第三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因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分别调整为6.60元/股和18.59元/每股。鉴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因退休原因,2名激励对象(含原副总经理倪振国先生)因工作变动已离职原因,已不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5名激励对象授予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00,000股,本次回购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26%,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价格为6.60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减少至773,443,076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减少至773,443,076元。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经监事会审议认为:根据《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2019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对5名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根据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调整回购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中新药业　　编号:临2021-033号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72号)文件批准,公司2015年6月19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564,35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2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836,079,987.68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人民币21,739,987.68元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814,340,000.00元。

2015年6月25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2015年6月26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发行人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出具了《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120200002号)。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用用于募投项目为人民币413,043,444.60元,收到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人民币61,291,287.30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12,587,842.70元,具体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募集资金净额	814,340,000.00
2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00.00
3	募投项目所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413,043,444.60
4	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61,291,287.30
5	募集资金余额	112,587,842.70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2,587,842.7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之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于2014年8月18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使用募集资金的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规定的用途使用。

(一)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账号	金额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多伦道支行(已更名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业大街支行)	2000001695000328	24,687,927.29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成都道支行	0302010529300330596	68,681,005.69
天津达仁堂(亳州)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北支行	12001660800052535320	19,218,909.72
小计			112,587,842.70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于2015年7月21日签订《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5年8月3日止(募集资金置换基准日),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8,334,868.31元,该金额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专审字[2015]12020001号专项报告,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截至2015年8月3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终端营销网络及推广体系项目	310,420,000.00	310,420,000.00	17,407,584.01
2	亳州产业园建设项目 中药提取与制剂建设项目	250,000,000.00	127,500,000.00	0.00
	中药饮片建设项目	150,000,000.00	76,500,000.00	5,865,000.00
3	大健康产业功能性植物饮料项目	299,920,000.00	299,920,000.00	5,062,284.30
	合计	1,010,340,000.00	814,340,000.00	28,334,868.31

2015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334,868.31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上述预先投入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9月30日,公司召开了2020第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50,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为350,000,000.00元,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8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即公司拟将"大健康产业功能性植物饮料"项目变更为"滴丸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出具了相关意见。公司已于2018年8月10日进行了信息披露,详见临时公告2018-025号。2018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018年8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及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发生变更的议案》。即公司"亳州产业园建设项目"原计划采用项目实施主体亳州公司的各方股东同比例增资方式投入项目建设所需资金,但随着项目的进展,股东方天津津联智达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由于自身投资方向发生调整,提出转让其所持有的亳州公司29%股权。为确保该募投项目按原计划开展,经双方股东协商,由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收购该29%股权。同时,为集中力量推进募投项目进展,同时为更有利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公司完成股权收购后,按照项目建设的优先顺序,对"亳州产业园建设项目"两个子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额进行了重新分配,首先为满足"中药饮片建设项目"15,000万元投资总额的需要,分配募集资金15,000万元到该子项目,剩余募集资金5,400万元分配到"中药提取与制剂建设项目",需增加投入部分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出具了相关意见。公司已于2018年8月10日进行了信息披露,详见临时公告2018-024号。2018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及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发生变更的议案》。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募集、存储和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半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434.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42.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8,998.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5.6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304.3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终端营销网络及推广体系项目	-	31,042.00	31,042.00	31,042.00	169.37	17,407.51	-13,553.49	56.34	-	-	-	否
亳州产业园建设项目-中药提取与制剂建设项目	-	12,750.00	7,650.00	5,400.00	-	-	-5,400.00	-	-	-	-	否
亳州产业园建设项目-中药饮片建设项目	-	7,650.00	15,000.00	15,000.00	171.58	13,172.57	-1,827.43	87.82	-	-	-	否
大健康产业功能性植物饮料项目	-	29,992.00	993.44	993.44	-	993.44	-	100.00	-	-	-	是
大健康产业功能性植物饮料项目	滴丸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	28,998.56	28,998.56	2,501.71	9,649.83	-19,348.73	33.28	-	-	-	否
合计	-	81,434.00	81,434.00	81,434.00	2,842.66	41,304.34	-40,129.6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1.终端营销网络及推广体系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为:根据现行医药行业市场环境,公司对销售费用的使用采取了较为谨慎的态度,未来,本公司将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加大拓展销售市场的力度。 2.亳州产业园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为: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计划采用项目实施主体天津达仁堂(亳州)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亳州公司")的各方股东同比例增资方式投入项目建设所需资金,过程中由于亳州公司其他股东增资相关决策程序未顺利履行,同比例增资工作未落实,导致募集资金无法投入,本公司一直在使用自有资金继续对亳州产业园建设项目进行投入。2017年3月28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发生变更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收购亳州公司29%股权,2018年8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及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发生变更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收购亳州公司29%股权,至此,公司间接持有亳州公司100%股权,股权受更后,该项目的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20,400万元,因股权比例增加而需增加投入部分,本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入。鉴于公司对该项目的两个子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了重新分配,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8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及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发生变更的议案》。 3.滴丸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工程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该项目工程进度有所延缓。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大健康产业功能性植物饮料项目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公司一直在关注避饮料行业的市场情况,由于该项目开展期间,饮料行业的发展出现下滑趋势,且未来利较大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对该项目的投入采取了谨慎态度。为切实保护股东权益,公司在对饮料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进行充分论证后,2018年8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将上"大健康产业功能性植物饮料"项目,变更为与公司主营业务吻合度较高的"滴丸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公司已于2018年8月10日进行了信息披露。2018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总计人民币28,334,868.31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50,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